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109002

单位名称: 南宫市统计局 (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和邢台市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政府有关统计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拟订统计改革方案，制定统计建设规划、统计调查计划、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和规范全市统计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开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统计督察。组织实施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和“双随机”抽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预防和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受理、办理、督办统计违法举报工作。

（三）、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民营经济统计制度。统一核算全市生产总值及派生产业增加值；组织实施投入产出调查和编表工作；编制全市资产负债表和资金流量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编制全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整理、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四）、拟订重大市情市力调查计划、方案，组织

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调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全市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服务业及能源、投资、消费、人口和城镇化率、劳动工资、就业、社会、科技、文化产业、城市基本情况、县乡村三级社会经济基本情况、资源环境、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民营经济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县域经济发展、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节能降耗、绿色发展、企业景气、妇女儿童监测、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以下简称新经济）、高质量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等统计监测，收集、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七）、综合整理和提供财政、金融、旅游、交通运输、邮政、地质勘查、教育、体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经济、收入、价格等基本统计数据。

（八）、组织各乡镇（办）和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服务业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九）、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

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十）、依法审批管理部门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业务建设；组织建立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统计数据质量的检查和评估。

（十一）、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执行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

（十二）、指导全市统计系统地方调查队业务工作、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名录库建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监测、社情民意调查、资料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市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十三）、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规模以下企业创新调查、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并开展调查情况分析研究。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邢台市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5.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5.89	总计	62	475.89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5.89	47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90	405.9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5.90	405.90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08	212.0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00	2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0.00	4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33.82	13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	34.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	34.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5	26.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1	15.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1	15.21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5.21	15.21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0.73	20.7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0.73	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0.73	20.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5.89	282.07	193.8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405.90	212.08	193.82			
20105	统计信息 事务	405.90	212.08	193.82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08	212.08				
2010505	专项统计 业务	20.00		20.00			
2010507	专项普查 活动	40.00		40.00			
2010508	统计抽样 调查	133.82		133.8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4.05	34.0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4.05	34.0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6.05	26.05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5.21	15.21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5.21	15.21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5.21	15.21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0.73	20.7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0.73	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0.73	20.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5.90	40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05	34.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1	15.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3	2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5.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5.89	475.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5.89	总计	64	475.89	475.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合计		475.89	282.07	19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90	212.08	193.8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05.90	212.08	193.82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08	212.0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00		2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0.00		4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33.82		13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	34.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	34.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5	26.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1	15.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1	15.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1	15.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3	2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3	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	20.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0.63	30201	办公费	1.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6	30202	印刷费	1.7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6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0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	30207	邮电费	0.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211	差旅费	1.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2.90	公用经费合计					19.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0		3.80		3.80	2.10	3.07		2.49		2.49	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75.8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1.78万元，增长2.54%，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75.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5.8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75.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2.07万元，占59.27%；项目支出193.82万元，占40.7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5.89万元，比上年增加11.78万元，增长2.54%，主要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本年支出475.89万元，比上年增加11.78万元，增长2.54%，主要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5.89万元,比上年增加11.78万元,主要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本年支出 475.89万元,比上年增加11.78万元,增长2.54%,主要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降低100%,主要是2022年有农作物对地抽样调查样本轮换、全省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项目;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降低100%,主要是2022年有农作物对地抽样调查样本轮换、全省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本年支出47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本年支出475.89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2.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5.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5.9 万元，占 85.29%；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05 万元，占 7.16%；卫生健康（类）支出 15.21 万元，占 3.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

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0.73 万元，占 4.3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2.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1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09%，较预算减少 2.83 万元，降低 47.97%，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

费的支出，厉行节约；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7.72%，主要是 2023 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2%，较预算减少 1.31 万元，降低 34.47%，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30.37%，主要是 2023 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

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31 万元，降低 34.47%，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30.37%，主要是 2023 年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59%。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2 万元，降低 72.38%，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上年度减少 0.37 万元，降低 38.95%，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0 批次、77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7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77 万元，增长 4.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新增公务员，调增了公用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减少）0 辆，主要是自公车改革以来，只保留一辆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9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组织对“失业率调查、住户记账及一套表报表补贴”，“投入产出调查”，“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明确单位内部绩效目标设置、监控、评价和审核的责任分工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管理办法》从管理

职责、评估管理、目标管理、监控管理、评价管理、结果应用管理方面规范了绩效管理活动的各流程办法，执行情况良好。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及统计局劳务用工费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各项统计工作；二是保障统计办公 365 天正常运转。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统计办公正常运转；完成统计工作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等，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09002 - 南宮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	2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情况	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各项统计调查业务工作,提升统计服务水平,更好的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已完成各项统计工作				0.00		
	保障统计办公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办公环境,推进统计有效履职。				已保障统计办公 365 天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天数	保障统计办公正常运转天数	12.50	=	365	天	365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调查工作质量完成率	各项调查工作完成质量情况比率	12.50	≥	95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统计工作按时完成率	各项统计调查工作及报表的完成情况比率	12.50	≥	95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保障	保障专项统计业务相关工作开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	12.5	≤	20	万元	20	完成	12.5

			成本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数据使用分析资料开发量(个)	反映调查数据在政府决策和社会服务的使用情况,有效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15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统计数据进一步提高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正常运转率	保障单位开展各项调查的办公正常运转比率		1500	=	100%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95%	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童		联系电话:			18830999339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										

<p>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统计局劳务用工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统计局劳务用工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6.3万元，执行数为75.200148万元，完成预算的98.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的及时性；二是保证聘用的劳务用工数量。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劳务派遣人员2023年1-12月份工资发放；完成劳务派遣人员队伍的长期稳定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统计局劳务用工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09002 - 南宮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	万元

	称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 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度 (%)			
	预 算 数	76.3 0000 0	到 位 数	75.760000			执 行 数	75.200148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76.3 0000 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75.7600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75.200148				
	其 他	0	其 他	0			其 他	0				
三、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完成支付劳务派遣人员2023年的劳务用工费。					已支付劳务派遣人员 2023年1-12月份劳务用 工费				10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数 量	劳 务 用 工 数 量	聘 用 的 劳 务 用 工 数 量	12 .5 0	=	1 8	人	18	完 成	12 .5
		质 量 指 标	质 量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年 度 考 核 合 格 率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考 核 合 格 人 数 占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总 人 数 的 比 率	12 .5 0	≤	1 0 0	%	100	完 成	12 .5
		时 效 指 标	时 效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工 资 发 放 及 时 性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工 资 发 放 的 时 效 情 况	12 .5 0	文 字 描 述		每 月 27 号	每 月 27 号	完 成	12 .5
成 本 指 标		成 本	招 聘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成	招 聘 劳 务 派 遣 人 员 发 放 的 成 本	12 .5 0	≤	7 6 .0	万 元	75.2 0014 8	完 成	12 .5	

		本				3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劳务派遣队伍的长期稳定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进一步增强派遣人员归属感，保持人员队伍稳定	30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	未发生信访事件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的满意度	劳务派遣人员对发放用工费的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预算到位数与执行数不一致，是因为财政指定指标时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填报人：	董童		联系电话：		18830999339					
说明：	<p>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p>									

<p>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经评价，项目各项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均为“优”，评优率为1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3年度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9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